

#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6 年度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 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以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岭南”或“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支持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融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后，被担保单位均需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对象	担保借款额度	担保方式	备注
澳大利亚佩利雅有限公司	112,274.34	连带责任	折等值 17290 万美元
广西中金岭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710.00	连带责任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	连带责任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深圳华品轨道交通 有限公司	5,000.00	连带责任	控股子公司深圳华加日铝业 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 供担保
合计	<b>162,984.34</b>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澳大利亚佩利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佩利雅公司”）

成立时间：1987 年

注册地址：Level 8, 251 Adelaide Terrace, Perth WA6000

注册资本：澳元 31,150.50 万元

公司董事长：余刚

经营范围：铅、锌、铜、银等基本金属勘探、采选及销售。

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00%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佩利雅公司资产总额折人民币为 411,317.47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3,698.45 万元，净资产为 187,619.02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37,826.78 万元，利润总额为-26,363.90 万元，净利润为 -19,171.07 万元。

佩利雅公司不是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持有人或其他关联人的控股子公司和附属企业，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 2、广西中金岭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矿业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3 月 16 日

注册地址：广西宣县桐岭镇湾龙村

注册资本：39,292.018 万元

法定代表人：余中民

经营范围：铅锌矿开采销售；铅锌矿、重晶石、硫铁矿加工、销售。

公司直接持有广西矿业公司 83.00% 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西矿业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06,539.41 万元，负债总额为 51,865.68 万元，净资产为 54,673.73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070.12 万元，利润总额为-488.13 万元，净利润为-429.45 万元。

广西矿业公司不是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持有人或其他关联人的控股子公司和附属企业，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 3、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1 月 8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大工业区锦绣西路 2 号

注册资本：11,535.7992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夏林

经营范围：高能电池材料、纳米材料、功能材料、稀贵金属等新材料、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无汞锌粉（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化学试剂）的生产和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以上不含国家禁止、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直接持有科技公司 90.01% 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科技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5,861.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863.17 万元，净资产为 14,997.88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23,727.71 万元，利润总额为 761.41 万元，净利润为 624.49 万元。

科技公司不是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持有人或其他关联人的控股子公司和附属企业，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 4、深圳华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品轨道”）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宝梓南路五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光炎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领域产品及配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设施、供电系统、绝缘子、槽道埋件、受流器、受电弓、轨排、F 轨、感应板、车体、走形机构、轨道安装检测车及相关器材和材料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配件开发、销售；销售金属材料、绝缘材料、电子产品、通用机械、电气设备及配件。轨道交通领域产品、交通设施、器材和材料的设计及生产。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华加日铝业有限公司持有华品轨道 51.00% 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品轨道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0,862.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331.66 万元，净资产为 10,531.33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5,579.20 万元，利润总额为 855.63 万元，净利润为 633.17 万元。

华品轨道不是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持有人或其他关联人的控股子

公司和附属企业，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担保。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本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

### 四、董事局与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局意见：为支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同意公司为澳大利亚佩利雅公司、广西中金岭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合计 157,984.34 万元金融机构融资提供借款担保额度；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华加日铝业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深圳华品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 5000 万元借款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后，被担保单位均需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独立董事意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额度，董事局对上述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关于 2016 年度担保额度事项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公司对外担保有不符合证监发〔2005〕120 号文等有关规定的行为。

### 五、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2015 年度，公司累计发生对外担保折人民币 100,691.76 万元，累计解除担保折人民币 39,365.0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179,340.54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4.42%。

公司对外担保未发生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六、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担保金额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上限，具体担保以实际贷款金额及担保协议为准。

此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6年3月31日